

【節期講章】

他罪有應得

(經文：箴言 24：17-18 馬太 5：43-45；路 6：35)

作者：林文良

1

本主日是教會節期的待降節第二主日，祭壇上的燭台點燃了第二支象徵“信心”的燭光，表示基督彌賽亞已來臨，世人因著相信祂得以與上帝和好，進入在上帝的恩典裡。耶穌是滿有榮耀的，慈愛的天父上帝通過祂的獨生愛子，道成肉身來到世上加倍恩待罪人。可是，生命之書《約翰福音》一開始即以一種殘酷的事實來形容耶穌：「祂來到自己的地方，自己人卻不接受祂。」(約一：11) 耶穌親身受到猶太同胞最大的羞辱、憎恨、傷害及痛苦，最後被釘死在十字架上。耶穌在十字架的受死也因此除去了人類的羞辱及憎恨，醫治了人類的傷害及痛苦。

現今是一個邪惡的世代(弗五：16)。一位擔任全美聯邦警察紀律委員會的主席說：「今天在全美國，“恨”愈加猖狂。在我住的地方，一個男人走著要到教會途中，有兩個人突然間跑過來從他背後用刀子割他的喉嚨。另外，有一個人只是站在街口角落，一群年輕人走過來，他們只叫說：『給他死！』他們就當場殺掉他。有一個住在我們那邊的小女孩，正好走著在街道上，一個男孩子跑過來，就捅她一刀。這些案件的發生都沒有什麼理由，就是為了一個字“恨”。」

波蘭在經過二次大戰摧殘轟炸後，城市斷崖殘壁。蘇聯與波蘭為報復德國戰爭期間的暴行，便把德國人遺留下來的孩子強行關進孤兒院，加以凌辱。有一位原本跟母親艱苦住在下

水道的德國小孩 Peter Loth 也被關進孤兒院，身心受盡虐待，想逃也逃不了。有一晚，蘇聯士兵將他拖到火車站，他看見一大堆小孩的屍體在那裡。蘇聯士兵舉槍向一排排的小孩掃射。輪到要射擊 Peter 時，她母親突然衝出人群，解開上衣，苦苦哀求，突然他被推離開死亡的行列，原來他的母親出賣肉體救出自己的孩子。Peter 在十四歲生日當天才知道這個母親不是他的生母，他的生母在德國等著與他會合，心裡很震驚，憤恨生母只顧自己撇下他，對當時的 Peter 來說，要離開波蘭簡直比登天還難！

為什麼創世記預言以色列十二支派的興衰時，雅各在臨終前為什麼咒詛了西緬和利未兩兄弟（創四十九章）？讓我們回顧之前雅各的次子西緬在示劍所做的惡行。西緬和利未為要報復示劍姦污他們的小妹底拿，就欺騙、搶掠及殺害示劍城的人（創卅四章）。由於他們為求目的不擇手段報復的罪行，經過若干世代以後，西緬的子孫果真失去了上帝所應許他們部份的土地。

加拿大渥太華聖保羅大學教牧學院教授及心理治療師莫伯凱特，在他的著作《如何寬恕》《How to forgive》一書裡，表示不可用暴力終止暴力，只有非暴力才可以。他認為報復使人的注意力和精神集中在過去，沒留空間給現在，而且面對未來也沒好處。人若是為了報復的快感而懲罰人，必然引起深深的罪惡感。

讓我們一起來思想本主日這段經文箴廿四:17-18 說：「看見敵人遭殃，不要高興；仇敵跌倒，不要歡喜。上主鑒察你；祂不喜歡你存這樣的心；也許祂會因而不懲罰你的敵人。」（現修本）請問，這是上帝話嗎，怎那麼不近乎人情啊，但這卻是一句命令句！以平常心而論，當我們看到我們的仇敵敗亡時鼓掌歡喜，認為他們罪有應得，活該！所有電視影片

或電影劇情不都是這樣演的嗎？！大家一定都跟我一樣，以前最喜愛看美國卡通影片「大力水手卜派」(Popeye the Sailor)，每次卜派一定都先被大鬍子情敵布魯托揍得很慘，偏偏女友奧莉薇又常惹麻煩，非到最後必要時卜派吃下一罐菠菜，力大無窮，隨即予以報復擊敗布魯托。這時觀眾看得覺得很爽快！

同樣地，我們覺得公道終於得以伸張，畢竟那是他罪有應得的，甚至連上帝也同意，因為罪惡理應得到懲罰的啊！也許我們都遇到過下列的經驗

- 1.在學生時期，你可能因個子小被某個同學欺負（霸凌）過，有一天換他被更高大個子的同學修理時，心裡覺得超爽！
- 2.你曾經考過爛成績被同學取笑過，或者每次都是那幾位考高分，好跩的樣子，心想下次換你或別的同学若考更好的成績超越他們，等著看他們的成績掉下來，一定把他們笑回去！
- 3.在公司裡，老是被某個同事找麻煩，只有跟這個同事最難相處，心想一定要眼睜睜地看他被炒魷魚，或被調到別處去。

事實上，箴言是智慧書，智慧者講出每一個人的生命應當如何面對生活的智慧話語，作為生活的準則。不過，廿四:17-18 這段箴言的確會嚇到我們，因為它與我們認為的公平或公道背道而馳。可是我要說除非我們瞭解這段箴言更深的意義，否則就會忽略了這條誠命，認為它不切實際或不必要。上帝怎會期望我們對公正的懲罰不覺得很快樂呢？

這個希伯來文字根是 samach，意即高興、快樂、幸災樂禍，17 節這節經文意思是不要高興或幸災樂禍，為什麼呢？原來對敵人的失敗幸災樂禍，乃誤解了上帝的心意。上帝雖懲罰人，可是祂永遠帶著憂傷的眼淚去懲罰，上帝對公義流下眼淚來。祂每次的懲罰都是

要把做惡的人帶回到重新與祂建立和好的關係裡，之所以需要有懲罰，完全是要強調罪帶給凡帶著上帝形象的人傷害與絕望。

的確，我們看見在救主基督來臨以前的舊約時期有對待仇敵的教導：「當愛你的鄰舍，恨你的仇敵。」，也有報復仇敵的教導：「以眼還眼，以牙還牙。」我個人很喜愛印度甘地的一句名言：「若我們以眼還眼、以牙還牙，不久世界將充斥著缺眼缺牙！」這說明了上帝為何差遣獨生愛子耶穌基督來到我們當中，成就了過去以律法為中心的教訓為以祂（上帝的愛）為中心的教訓 1. 「只是“我”（耶穌基督）告訴你們，要愛你們的仇敵，為那逼迫你們的禱告。」（太五：44）

2. 「只是“我”（耶穌基督）告訴你們，不要與惡人作對。」（太五：39）

3. 「只是“我”（耶穌基督）告訴你們這聽道的人，你們的仇敵，要愛他！恨你們的，要待他好！……你們倒要愛仇敵，也要善待他們。」（路六：27、35）

我告訴各位，上述這幾句話實在是聖經裡最難實行的，因為它們違背了人的天性。可是，上帝的聖子耶穌基督這樣說出口，祂就付諸實踐。當耶穌被釘在十字架上，祂為那些釘祂在十字架的人向上帝求赦免說：「父啊！赦免他們；因為他們所做的，他們不曉得。」（路廿三：34）

各位兄弟姐妹，聖子上帝千真萬確被受釘在十字架上，但祂卻是含著憂傷的眼淚走向各各他的十字架。箴廿四：18：「上主鑒察你；祂不喜歡你存這樣的心；也許祂會因而不懲罰你的敵人。」充份解釋第 17 節：「看見敵人遭殃不要高興；仇敵跌倒不要歡喜。」總之，上帝

實在是有豐富憐憫的上帝，憐憫是祂的屬性之一，以致於祂不會用對祂敵人的失敗或遭殃而高興來造成更多的不公義，間接助長任何麻木不仁與憤世嫉俗的情況發生。

箴言的「智慧」就是「道」，希臘文的「道」即「話語」的意思。「道」就是耶穌基督，在創世以前「道」早已存在。耶穌當然對於啟示在箴言裡的真理之道箴廿四：17-18 極其清楚，在新約時期按照祂所知道的來到人世間將這項真理說了出來，最要緊的是耶穌在十架上把上帝真理的話語行出來！

最後，我再次強調現今是一個邪惡的世代。在主終末的日子還沒來到之前，我們基督徒會無緣無故地遭到迫害、受到傷害、蒙受冤屈，都不要存心反擊報復，或是等到將來有一天審判之主來時，嘲笑他們將受審判刑罰說：「他們罪有應得！」因為我們的主說：「為了我，大家要憎恨你們，但是堅忍到底的人必然得救。」(可十三：13，現修本)

{本文結束}[†]

[†]講章版權屬作者所有，請勿抄襲；祈盼使用者在閱讀中被激勵、得參照。